**关于积极配合沪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**

**采用市值配售专项业务测试的通知**

各基金公司：

为了确保沪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采用市值配售业务的顺利开展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简称“上交所”）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”）定于2015年11月30日-12月8日在全天候测试环境开展第一轮专项业务测试，12月1日-12月10日组织第一轮临时附加测试，12月7日-12月17日组织第二轮专项业务测试，具体测试通知详见上交所官网IPO业务专栏相关文档http://www.sse.com.cn/marketservices/listing/ipo/rules/、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PROP系统。

目前第一轮专项业务测试正在进行，根据相关数据统计，基金公司的参与率较低。为确保IPO发行业务的顺利开展，请各基金公司积极配合，按照通知要求做好相关测试工作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测试通知中的联系电话。

特此通知。

 上海证券交易所

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